读者来信

本版编辑　马宽厚

被揭露心怀不满反打人　谋私利弄虚作假胡长级

编辑同志：

今年四月十七日下午，我去打字室找打字员要几张纸，打字员不在，杨德奇和一合同工在打印材料。我敲门进去后发现二人鬼鬼祟祟，神态极不自然，就问打什么材料，杨称打的是机要文件。我出去后，他们又立即将门关上。我越想越怀疑，前天已宣布将杨调离政工科，那个合同工又不是专职打字员，我是一名普通工人，怎么我扫了一眼，那“机要文件”上竟有我的名字？于是我二次返回打字室要看到底打的什么，杨德奇恼羞成怒，将我猛推一把，一下子撞到墙上，我因动手术时间不长，头昏眼花，心悸腿软。杨德奇又一次扑上来时，被闻讯赶来的同志们挡住，我才得以脱身。事后才知他并不是打印什么“机要文件”，而是他自己的告状信。

为什么他能对我一个久病初愈的人诉诸于武力呢？是因为他利用职权多给自己调一级工资被揭露，被调离政工部门，接受审查。他一直怀疑我告了他，于是就反过来打击报复告我的状，甚至动手打人，这样的人配当共产党员吗？

西安市热力公司周晓苏

调查附记　收到群众来信，记者日前就来信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结果表明，情况基本属实。

热力公司是西安市前几年新开办的企业，人少事多，各种规划、制度都正在制定和完善之中。杨德奇是该公司党支部委员，原政工科负责人。1985年套改工资工作开始后，杨德奇违反党的政策，弄虚作假，为了达到给自己多长工资的目的，采取加大工资基金的手法，不请示领导，私自申报工资基金21.5元，将自己的原工资由68元增加到70.50元，从而使其工资本应套到86.50元，而实际套到了93.50元。为了掩人耳目，还用同一手法将与自己同类型的七个人的工资都非法多提了一级。

可是，问题并不象杨德奇想的那么简单，多提工资的事没过多久就败露出来。今年四月上旬，公司领导决定先调离杨德奇在政工科的工作，进一步调查核实他的问题并责令其退出多拿的工资。

杨德奇不思悔改，反而在4月17日打印他的“申诉材料”时与周晓苏发生了争吵，甚至动了手，在干部、职工中造成了极坏的影响。令人涕笑皆非的是，他又告到当地派出所，说机密材料被抢，第二天，所长就来单位调查：“你们政工科长说他的机密文件被抢了，到底咋回事？”经公司经理介绍了情况，所长当面批评了杨：“怎么能谎报‘军情’，什么‘机密文件’，我以为你还是政工科长呢！”

目前杨德奇的问题正在查证落实中。初步查出杨在工资问题上以权谋私，违法乱纪的事不止一件，他还将该公司干部王某某的工资由原来的57元改为73.50元。其它问题仍在调查落实之中，最后怎么处理，读者将试目以待。

《法制周报》记者　吴文哲
本报通讯员　杜本建
本报记者　马宽厚

校舍租赁赚钱哪管育人　催租大打出手愧煞斯文

编辑同志：

1985年4月23日，未央区南康村小学与我签订了一份租赁校舍合同，合同期为十年，校方为我提供教室，由我投资几万元，办起“兴华塑料制品厂”。我于1986年5月30日和10月30日共付给校方房租600元，由于资金周转不开，尚欠校方2000多元，已多次向学校解释，保证限期付清。谁知到了今年元月13日，学校百余名师生在校长的亲自带领下将我厂围墙推倒，大门封掉，四、五千元产品抢劫一空，使我厂无法正常生产，经济上蒙受重大损失。几个月来，我到处告状，可问题还是解决不了。在健全法制、大力整顿社会秩序的今天，作为人民教师，还在搞文革中“打砸抢”的那一套，是何道理？　西安　赵小英

调查附记　对于来信反映事，我们走访了未央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教育局等单位。

南康村小学是一所公办小学，是教书育人的场所。可是，这个学校的领导，在社会上出现“一切向钱看”的歪风时，眼也花了，心也乱了，不顾自己本身教室就很紧张，学前班38名学生挤在一间房里的实际情况，于1985年4月23日以学校办工厂为名，与个体户赵小英签订了一份租赁校舍合同。合同期为十年，校方为赵提供教室三座（九间），办公室二间，空地约600平方米，赵于1986月5月30日付给校方500元，同年10月30日，又付给校方100元。5月17日，学校以假名假姓，骗领了“兴华塑料制品厂”的营业执照。

1985年12月5日，未央区政府转发了西安市人民政府政发（85）185号文件，规定“学校用地、房屋，不能改作他用，更不得租赁给其他单位或个人，否则，一律停办，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其营业执照，限1985年12月31日前一律收回，原签订的各种合同，协议，宣布无效。”对这样明确而严肃的问题，南康村小学校长不但不迅速改正错误，反而拟了一份“承包合同”，以便瞒哄上级检查。

由于赵小英经营不够顺利，欠校方房租久拖未给，所以在87年元月13日就发生了校长带领师生推倒围墙、封门、抢产品等一系列事件。

1987年4月18日，未央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此发了（87）21号文件，宣布所签合同无效，吊销执照；没收南康村小学非法所得房租款600元；建议区教育局对南康村小学当事人酌情处理；学校与赵小英有关其他事宜，双方自行解决。

本报通讯员　谭湘屏
本报记者　马宽厚

养狗之风的忧虑

据笔者所见，西安火车站东天桥新兴一狗市，生意十分兴隆。怪不得大街小巷时有狗的踪迹，原来养狗也成为一种时髦。

城市养狗，有关部门早已明令禁止，但是有的地方就是置之不理。西安冶金机械厂一女工被狗咬伤无人问津；有的地方恶狗多次伤人，狗主人未负责任，狗被受伤职工打死，厂里却要罚款，真是咄咄怪事。

城市养狗之风愈来愈盛，不能不引起人们的担心和忧虑。

杜本建

感谢省警校张勇鸿同学危难中救了我

编辑同志：

六月十一日下午二时许我和另外两个民工给蒲城县孙镇中尧水泥销售点卸水泥，突然挂车翻倒，我从两米多高的空中平着摔倒在水泥地面上，头部血流如注，当即昏了过去。等清醒时，我已躺在职工医院的病床上了。后来我才知道是省人民警察学校在交通派出所实习的张勇鸿同学救了我。

当时张勇鸿同学正要上班路过这里，看到我被摔伤在地，而销售点的负责人只顾搬他们的水泥，置我于不顾。张勇鸿同学当即和另外两个民工把我抬到路旁的一辆汽车上。为了减轻病痛，他把我的头放在自己怀里，一直护送到医院。他的上衣全被血染红了，但他顾不得这些，背着我跑去挂号、拍片、办住院手续，同单位和我家里联系，还给我换衣服、擦身子。住院时，由于没有八百元押金，他就把自己的证件押了下来，一直忙到深夜十二点多，才返回单位。第二天他又来到医院看望我，我和我的亲人都很感动，特借贵报一角，向警校张勇鸿同学表示衷心感谢。

周至县建筑公司齐强强

一些医院少给药现象严重

编辑同志：

我市不少医院为了增加收入，住院病人在本院转科治疗时，当天就得办理“出院”手续，再办理“入院”手续，病人需重新填写病历，重新经过一连串的大检查，这样的确增加了医院的收入，殊不知，病人的痛苦、经济负担却随之加重了。

我在市内不少医院看病，多次发现多收费、少给药、拿到的药不同程度数量不足的现象。有次我询问司药，他反怪我为什么不当面点清。试问病人取药，哪能打开包再数一下，看片数、丸数够不够？这又不是去饭馆买饭，“钱粮当面点清，离柜概不负责”！医院这种经营方式，令人吃惊。希望省市卫生部门和药品价格部门的领导，能到各医院检查一下，彻底纠正一番。

西安　张蕴玫

《武大郎开店》续篇　赵崇敬

刹刹工厂养狗风

编辑同志：

公安部门曾规定，城市居民不准养狗，并对一些违章养狗的单位进行了处理。可是，违章养狗者却与日俱增，狗伤人的事情时有所闻。最近西安冶金机械厂绿化队养的一只大狼狗将我厂一位女工的腿嘶咬开一寸多长的口子，缝了七八针。

我们希望各厂的领导重视这个问题，加强管理，严禁职工个人养狗，以保障群众的人身安全。

西安　郑义生

秦都区思源路农贸市场管理差

编辑同志：

咸阳市秦都区思源路农贸市场管理机构形同虚设，管理人员只收费不管理，市场非常混乱。饮食摊点的残汤污水泼洒在路面上，蒸发后臭气熏人，令人窒息。菜贩的车子几乎占去整个路面，职工上下班只好沿着墙跟绕行。每逢上下班的时候，过往行人拥挤，自行车的相撞声，行人的叫骂声响成一片，一帮小偷趁机行窃，有的职工刚发工资没拿到家，就被偷走，顾客遭窃更是司空见惯。希望有关部门对此市场加强管理，根治这里的脏乱差现象。

陕西第一毛纺厂　王公达

火情三部曲　王培瑞

客车超载影响安全

我在西安市玉祥门长途汽车站乘车，车上已满员，售票员还在不断往上叫乘客，结果六十三名乘客只好挤在一起，连放脚的地方都很难。一路上经过四个监理站，竟无一处查看。听车上一名乘客讲：这趟班车是个体户办的，超载已是常事，沿途有“熟人”，睁只眼，闭只眼，当做没看见。

汽车因超载造成车翻人亡的事时有发生，难道还不足以引起交通监理部门的重视吗？

（王忠金）

一家基建四邻不安

我居住在本市东六路公社巷21号铁路家属楼，附近有一建筑单位，几年来，打桩机、打夯机、电锯，昼夜响个不停，搅得四邻日夜不安，严重影响了人们的工作和学习。虽经多次与施工单位交涉也无济于事。特借贵报一角代为呼吁。

西安供电段　宋世保

一张门票三处错

编辑同志：

我最近到翠花山游览，发现门票上“翠华山风光”、“中国——长安”的汉语拼音字母竟错了三处。

一张门票虽属区区之物，可它从某种意义上反映了一个地区乃至一个国家的文明和文化，常被人们留作纪念。用拼音给汉字注音，不能当作陪衬而马虎从事。请在使用时注意汉语拼音字母的规范化。

西安火车站　夏建华

建华新村太脏乱

编辑同志：

太华路建华新村是近几年建的，由于没有保洁人员，这里垃圾堆成一片，污水满街横流。盛夏来临，这里的群众盼望着有关部门早日治理脏乱差状况，使这里出现一个文明卫生的生活环境。

西安市建四公司肖长发